

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和《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严谨、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2021年度，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年度发生但持续到2021年度的对外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张彦 章成 高永岗
2022年3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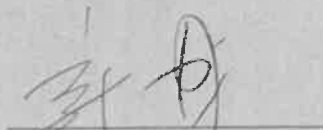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张彦

2022年3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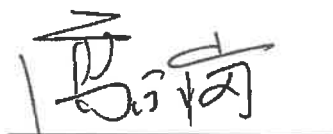


章成

2022年3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Gao Yonggang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高永岗

2022年3月15日